

乌鲁木齐县公安局 2024 年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XJYLHK-2024-067



采 购 人： 乌 鲁 木 齐 县 公 安 局
采 购 代 理： 新 疆 云 联 慧 科 工 程 咨 询 有 限 公 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附表 6

A 说 明 9

B 招标文件 9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10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E 评标程序 14

F 授予合同 20

G 招标失败条件 21

第三部分 技术需求及技术要求 24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30

第五部分 范本格式31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乌鲁木齐县公安局 2024 年食堂食材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乌鲁木齐县公安局 2024 年食堂食材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 11:00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XJYLHK-2024-067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县公安局2024年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 8016680.00元

最高限价(元): 8016680.00元

采购需求: 乌鲁木齐县公安局2024 年食堂食材配送, 包括米、面、油、副食品、蔬菜类、干鲜果、肉类等食材的采购及配送等相关服务。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拟选取一家食材配送单位, 负责乌鲁木齐县公安局 2024 年食堂食材的采购及配送等相关服务。

备注: 预计年度采购预算8016680.00元。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分包给中小企业的比例不低于30%, 其中分包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一证一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卫生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 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 无不良记录;

4) 拥有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能力;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 年 02 月23 日至 2024 年 03月 01日, 每天上午 10:00 至 13:30, 下午 15:30至 19: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线上获取

方式: 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 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15 日 11:00(北京时间)

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投标人应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 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 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 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3、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 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 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 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 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 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 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

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投标人在投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 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 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 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 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乌鲁木齐县公安局

地址： 乌鲁木齐县南旅基地

项目联系人（询问）： 裴晓彤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0991-751074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新疆云联慧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10号写字楼1601

室

采购代理联系人： 邓丽娟、郑慧敏

联系电话： 13629903024、1769098727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目录

须知前附表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2. 定义
3. 合格的投标人
4. 投标人资格
5. 投标费用

B.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7. 招标文件澄清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10. 投标语言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12. 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报价
14. 投标货币
15.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6. 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
17. 投标有效期
18. 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
19. 投标保证金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21. 投标截止时间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E. 评标程序

23. 开标

- 24. 评标过程
-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6. 对投标文件的评标
- 27.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F. 授予合同
 - 28. 合同授予标准
 -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 30. 中标通知书
 - 31. 签订合同
 - 32. 招标代理标服务费
- G. 招标失败条件

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
1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县公安局2024年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XJYLHK-2024-067
2	招标人名称： 乌鲁木齐县公安局 联系方式： 0991-7510740
3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新疆云联慧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10号写字楼1601室 电话：13629903024、17690987272
4	投标保证金金额： 20000.00元 保证金的形式： 转账、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开户行：中国银行腾飞大厦支行、户名：新疆云联慧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账号：107062161149，递交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024年03月15日11:00之前）、递交方式：基本账户转出，须注明所投项目及标段、提交保证金应充分考虑相关时间。 注：保证金到账时间以新疆云联慧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户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如未在 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到账，视为投标文件递交无效，自行承担责任。
5	投标语言：中文
6	投标货币：人民币
7	服务期：一年； 备注：试用考察期限： 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的三个月为试用考察期；试用期间若中标单位出现下列情况：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及时安排食材的配送、或经采购人日常随机检查（包括满意度调查）的检查考核中出现服务质量未达到采购人的配送标准达二次及以上，均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有权视具体情况，随时取消该单位的中标资格，且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对此投标人必须承诺不得有异议， 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8	供货时间：食材供货为2024年3月——2025年2月（详见合同）。

9	<p>付款方式:</p> <p>每月核对数据清单经甲方人员签字确认后, 根据财政拨付情况按月或季度结算货款。乙方在结款时须提供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票据, 乙方须在每月规定日期之前同甲方财务人员对账完毕。</p>
---	---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10	<p>投标人资格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一证一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卫生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 无不良记录; 4) 拥有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能力;
11	<p>投标有效期: <u>90</u>天 (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p>
12	<p>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包含: 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p>
13	<p>投标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p>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3月15日 11:00 (北京时间)</p>
14	<p>招标答疑: 应于 2024年02月29日 11时00分 (北京时间) 之前, 逾期不接受。</p> <p>答疑形式: 以电子版的形式发送至新疆云联慧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邮箱, 邮箱: 394864045@qq.com;</p>
15	<p>开标日期: 2024年03月15日 11:00 (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p>

16	<p>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p> <p>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价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开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投标人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2. 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p> <p>3.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17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p>
18	<p>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及财库[2018]2号文件所规定标准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19	<p>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p> <p>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p> <p>①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p> <p>②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无效。③投标人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p> <p>2) 备份投标文件</p> <p>①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供备份投标文件 1 份（接收人邮箱：394864045@qq.com，接收人：邓丽娟，电话：13629903024），“备份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愿提供，采购文件不作强制性要求；如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无备份投标文件而失去投标资格。</p>

	<p>②备份投标文件提供要求：投标人可以将备份投标文件打包压缩并加密，压缩包命名为“XX 单位备份投标文件”，加密密码由投标人自行保管；送达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实际接收时间为准。“备份投标文件”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未提供，建议投标人提前 1 日办理邮件提供事宜。</p>
20	<p>投标文件的解密</p> <p>①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 30 分钟 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采购（答疑）文件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 投标人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p> <p>②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因“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问题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方可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进行评审，其他因投标人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投标无效。</p> <p>③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投标人仅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21	<p>注意事项</p> <p>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投标人可自主通过新疆 CA 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 400-881-7190。</p> <p>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3) 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 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4) 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p>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云联慧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 “买方”系指乌鲁木齐县公安局；

2.3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2.4 “中标方”系指在本次项目中将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有能力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货物及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 投标人资格(废标因素)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一证一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卫生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无不良记录；

4) 拥有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能力；

5. 投标费用

5.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

① 投标邀请；

② 投标人须知；

③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④ 合同一般条款；

内合同特殊条款；

⑥范本格式。

6.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写。

6.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投标文件或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招标文件澄清

7.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

7.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须在得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机构提出质疑；

招标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尽快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

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0. 投标语言

10.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

11.1 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编写的商务及技术文件内容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投标书

2) 开标一览表

3) 分项报价表

4) 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8)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9) 企业简介
- 10) 货物储存面积
- 11) 供货服务方案
- 12) 配送车辆
- 13) 配送人员
- 14) 突发公共安全事件保供能力
- 15) 质量保证
- 16)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今）类似业绩表
- 17、) 其他内容
- 18) 其他证明材料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注明提供的货物名称、货物简介、原产地、数量和价格等。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单价和总价要相符。小写和大写要相符。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 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13.2 投标报价应注意下列要求：

13.2.1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13.2.2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及其它附带服务的费用

；

13.2.3 国内供货人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或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国外产地的 已经进口的货物的国内投标，其货物的交货价，包括制造、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 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其关税和其他税不分别填写，计入货价内即可）。

13.3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投标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3.3.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3.3.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13.3.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13.3.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投标人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投标价。如果投标人拒绝确认，则其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废标处理，没收其投标担保。

14. 投标货币

14.1 人民币报价。

15. 投标人的证明文件：

15.1 资格审证明文件内容（后续投标人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需对资格审查项进行逐一关联响应）。

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一证一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备卫生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无不良记录；（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截图）

4) 拥有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能力；（承诺书）

注：（1）投标文件中，所有投标人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须同时加盖有关有法律效力的印章方为有效；

（2）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将导致废标。

16 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

16.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上述文件为文字资料、产品彩页和数据，并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及性能特点的详细描述；

（2）货物主要部件的详细资料；

（3）一份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业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价格及供货来源信息；

（4）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见附件）。

（5）国产投标产品需附检测报告。

（6）未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对招标要求未作出实质性响应，予以废标处理。

（7）技术偏离表与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参数不符情况视为虚假应标，予以废标处理，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 投标的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1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商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8. 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

18.1 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须打印胶装，活页装订不予评审。

18.2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投标全权代表签章。

18.3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8.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8.5 投标文件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中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若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做必要修改或澄清，则应在修改或澄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9. 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人按照预算价的 1%，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

19.2 本次招标可接受电汇作为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9.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19.3.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9.3.2 最迟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19.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9.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9.5.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19.5.2 中标方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19.5.2.1 按本须知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

19.5.2.2 按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20.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封面上标明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单位公章。

20.2 封面上应写明：

- (1) 招标机构：新疆云联慧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2) 项目名称：
- (3) 项目编号：
- (4) 投标人名称：
- (5) 联系人：
- (6) 联系电话：

21. 投标截止时间

21.1 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达到规定的地点。

21.2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投标人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1.3 迟交的投标文件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1.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1.5 出现第 8.2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招标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2.3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E 评标程序

23. 开标

23.1 开标后，有采购人监督部门的工作人员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如缺项将导致废标。

23.2 本次招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开标。

23.3 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

环节。

23.4 评标原则在开标会议上宣布。

23.5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3.6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互相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

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小组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3.7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好处，不得向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及评标有关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3.8 对评标小组成员要求评标纪律

23.8.1 评委会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客观、公正的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招标文件设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23.8.2 评标小组成员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给予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招标人征询确定中标人意向。

23.8.3 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明示或暗示提出的倾向或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

23.8.4 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24. 评标过程

24.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4.2 开标后评委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4.3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标 准
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一证一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备卫生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无不良记录；
4	拥有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能力；
备注：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将失去投标人资格。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标 准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的；
2	投标人是否交纳保证金；
3	投标人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控制价；
4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6	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标准以及商务条款要求的；
7	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申请投标的；
8	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9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
备注：由评审小组对符合资格的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如果投标人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审小组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否决，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响应。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再次重申：投标人请认真阅读和理解上述内容，避免投标文件中有违背上述审查标准之

一的情况发生而造成废标。

24.4 评标小组确定每一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小组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投标人进行询标，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投标人代表应作书面记录。并对重要内容作

出书面答复。

25.2 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投标人法

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和/或加盖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详细评审（10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投标人的制度建设情况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仓储管理、配送管理等制度的完善性、可行性、实用性等方面所有投标人进行评分：</p> <p>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内容全面、完整、完善的，且可行性及实用性强的，得5分；</p> <p>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较全面，较完整，较完善，可行性较好，得3分；（未提供则不得分）</p>	5分
2	类似项目业绩	<p>近三年来，每提供一项类似项目业绩，得2分，满分为5分。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p>	5分
3	仓储条件	<p>根据投标人自有或租赁的仓库面积、冷库（藏）面积评比：1、自有或租赁的仓库、冷库（藏）面积：</p> <p>（1）面积400平方米（含）以上的得4分；</p> <p>（2）面积200平方米（含）至400平方米的得2分；</p> <p>（3）面积200平方米以下的得1分；</p> <p>注：仓库需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等；未提供的不得分。</p>	4分
		<p>2、冷库（藏）设备等</p> <p>提供了冷库（藏）设备的，得1分。</p> <p>注：冷库（藏）设备等，需提供购买冷冻设备的证明材料或租赁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p>	1分
4	服务方案	<p>投标人按项目理解制定详细的服务方案，如进度安排，保证措施、商品供货能力、商品供货储存、保鲜能力，风险防范措施，送货及时的保证、配送车辆保障、车辆通行保障、装卸能力等；整体服务方案针对性较强，可行性高，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顺利实施的得10分，每出现一处不满足或方案缺失的扣1分，扣完为止。</p>	10分

5	服务人员的配备	<p>确保食品安全、订单处理、运送的经营团队、员工素质、能力体现。提供健康证或其他相关证明等。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6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名满足下列要求人员的加 2 分，最多加 4 分；</p> <p>人员身体健康，人员配置有针对性，长期稳定，至少半年不得更换。</p> <p>（需提供配送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及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 社保缴纳证明）</p>	10 分
6	投入的设备	<p>根据投标人具备运输车辆的数量及完好率等情况进行评审： 满足招标要求数量的，得 5 分；</p> <p>（1）每多提供一台运输设备，且完好率达 90%及以上的，得 3 分；完好率 90%以下的，得 1 分；此项最高可得 3 分。</p> <p>（2）提供了冷藏配送车辆的得 2 分。</p> <p>提供以下证明文件：</p> <p>1. 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或是车辆租赁协议复印件； 2. 车辆图片。</p>	10 分

7	应急预案	<p>根据投标人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的具体、全面、可行性，针对遇突发安全事件、货源短缺、恶劣天气等情况，对所有投标人综合比较评分。</p> <p>1、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的具体、全面、可行性高的，得 10 分； （提供至少 3 个及以上供货渠道、种养殖基地等证明材料）；</p> <p>2、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的较具体分的，得 7 分；（提供至少 2 个供货渠道、种养殖基地等证明材料）；</p> <p>3、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的简单、一般的，得 4 分；（提供 1 个供货渠道、种养殖基地等证明材料）</p> <p>注：可提供供货合作协议（或自有（产权证明）或租赁（租赁合同））、疫情防控措施等。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本项不得分。</p>	10 分
8	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等	<p>根据投标人服务方案及措施做出详细承诺，包括货源保障能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服务流程（包括紧急处理、重要服务、电话回访服务等）、售后服务记录、整体方案及优化建议等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具有可行性的得 10 分，每出现一处不满足或方案缺失的扣 1 份，扣完为止。</p>	10 分
9	档案追溯	<p>投标人承诺建立配送采购人食材的追踪溯源体系及专门台账档案，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得 2 分，拥有电子台账系统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分
10	其他优惠	<p>除项目基本服务要求以外的，对本项目开展有利的资源、技术支撑手段或服务，消化涨价的能力、成本下降空间，及其他相关优惠条款等的综合评审，满分 2 分。</p>	2 分

11	价格部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或折扣最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本项目报价共分两部分计算：</p> <p>（1）副食品、蔬菜类、干鲜果、肉类等的报价得分计算如下： 取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优折扣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15分； 第（1）部分的价格的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100；</p> <p>（2）米、面、油等的报价得分计算如下： 取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报价（单价合计）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15分； 第（2）部分的价格的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100；</p> <p>本项目价格部分最终得分=（1）+（2）。</p> <p>注：1.在经济标评审阶段，经评审小组认为无效的投标报价，经济部分得分按“0”计。</p>	30分
12	合计		100

注：1. 请根据评审内容做出有效响应。

2. 本次评审所需要提供的各项证件资料，在签订合同前，其原件须经采购人再次确认。

如未能提供上述资料的，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的中标资格。如提供虚假资料中标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1.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 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 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7.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7.1 开标后，直到授予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委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委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项目的评标。

27.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法》及本次招标中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

28. 中标原则： 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衡量投标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依据得分高低，依次确定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

F 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评标认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条件、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条件基础上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28.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8.3 如果确定该投标人无法圆满履行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将对下一个可能中标的投标人资格作出类似的审查。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9.1 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0. 中标通知书

30.1 中标公告期满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0.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方按规定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如适用）后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1. 签订合同

31.1 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

买方和中标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如中标方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代理机构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31.3 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2. 招标代理服务费

32.1 中标方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期限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2.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按照国家取费标准计取；

32.1.2 在宣布中标后一周内，中标方须按规定的标准以现金或电汇的方式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G 招标失败条件

3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5. 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投标人不足法定家数的；

36. 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37. 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法定家数的；

质疑处理

1 参加招标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公司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质疑必须以参加招标投标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被授权人）（投标文件中所确定的）原件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招标公司有权不予受理。

3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5.1 质疑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5.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5.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5.4 提起质疑的日期；

5.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中心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6 招标公司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招标公司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7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招标公司有权不予受理。

8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招标公司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中心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扣减其诚信记录分。

10 质疑接受联系人：新疆云联慧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邓丽娟、郑慧敏 联系电话：13629903024、
17690987272

第三部分 技术需求及技术要求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一、交货地点：

乌县公安局食堂，WX-001警务站食堂、WX-017警务站食堂、103检查站（含036）食堂，食药环大队食堂，巡控大队食堂，后峡派出所食堂，板房沟派出所食堂，水西沟派出所食堂，甘沟派出所食堂、托里派出所食堂，永丰派出所食堂，萨尔达板派出所食堂，WX044天山村卡点食堂，WX049硫磺沟卡点食堂，WX026小东沟警务站食堂，WX042下寺村警务站食堂，WX047白杨沟警务站食堂。

二、供货时间：

食材供货为2024年3月——2025年2月（详见合同）。

三、运输方式及费用：

乙方按照甲方每次送货的数量、地点等要求，按时、按质、按量送货，装卸、运费、过称等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装卸中出现的安全事故等问题全部由乙方负责。

四、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1. 集中采购合同包内所配送食材按类别设置如下： 粮油；副食品；乳制品；蔬菜类；干鲜果； 肉类。投标企业按照以上科目设置进行报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应该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作为无效标处理，具体评标方式及评标结果以招标公告为准。

2、配送的食材必须符合最新版《食品安全法》第三章“食品安全标准”中的规定，不得采购转基因食品或利用转基因食品原料加工的成品；食品原料新鲜、清洁卫生所供食品原材料能够溯源，同时严格按照食品安全、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对每批次食品原料进行检测，须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质量检验报告（近期）。

3、配送以及验收时，食材重量以净重为准。

4、乌鲁木齐县公安局牵头负责组织协调、统筹指导监管全县各派出所、检查站，警务站等单位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招标、服务配送工作，县公安局组织评议小组对配送方食品质量及配送服务进行评议。

5、县属各派出所、检查站，警务站食堂等食堂负责做好每批次采购计划，不得采购反季节高档蔬菜及副食品；每批次采购食材的货品单价按照中标通知书下浮后不得高于当地零售价，各单位管理人员做好货物验收签字，做好索证索票和出入库工作；建好相关台账登记。

五、相关要求：

1. 乙方须按上述单位的实际需用量及时供货（2天内到货）；
2. 在约定购买货物基础上，甲方根据货物所在单位天气变化等实际，可对部分收货时间适当延长。
3. 付款方式：每月核对数据清单经甲方人员签字确认后，根据财政拨付情况按月或季度结算货款。乙方在结款时须提供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票据，乙方须在每月规定日期之前同甲方财务人员对账完毕。
4. 乙方送货过称需到甲方指定食堂进行过称，且由甲方食堂负责人在场签字确认。
5. 乙方供应每批次货物价格不得高于前一日北园春市场官网中间价。

六、违约责任：

1. 甲方调整供货地点、周期、数量等内容，应提前通知乙方，如因甲方未通知造成乙方供货、结算无法正常进行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在供货期间，如甲方发现数量不够，质量不达标等违反本合同相关约定的情形，甲方可拒绝付款并加扣乙方不合格货物三倍违约金，若乙方两次及以上出现质量不合格，数量不足，以及未按合同履行送货服务等违约情况，甲方可终止合同。

乌鲁木齐县公安局系统食材供应技术参数

大米：

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食品 QS 标准。25KG / 袋。抓饭米：一级符合国家标准；大米：一级粳米，符合国家标准。米粒呈椭圆形、颗粒饱满圆滑、粒短、宽而厚、不易碎、胀性小、米色清亮、呈透明玉色状、腹白小、米粒外观好看。千粒重为17克左右。非转基因食品、质量安全无害、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禁止使用二次抛光、打蜡、脱粉米。包装为出厂原包装，密封完好。所有产品应有生产日期及有效期、附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报告。提供产品需为市场主流产品且在乌鲁木齐市北园春农贸市场 ([http://www.beiyuanchun.com /](http://www.beiyuanchun.com/)) 或九鼎市场 ([https://www.xj9d.com /](https://www.xj9d.com/)) 可查询。

面粉：

基本要求：有“QS”或“SC”标志或政府主管部门认定的认证标志，包装要印有注册商标，品名、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厂家电话号码、出厂日期、产品成份、保质期，供货时的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三分之二，质量等级、产品标准号、产品合格证，质量符合国家粮食卫生标准。提供产品需为市场主流产品且在乌鲁木齐市北园春农贸市场 ([http://www.beiyuanchun.com /](http://www.beiyuanchun.com/)) 或九鼎市场 ([https://www.xj9d.com /](https://www.xj9d.com/)) 可查询。

外观：面粉色泽洁白，干燥松散，无结块，无虫害现象，包装完好，符合国家粮食卫生标准。

包装规格：25kg / 袋

食用油：

基本要求：外包装完好，有“QS”或“SC”标志或政府主管部门认定的认证标志、标明品名、厂名、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执行标准、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三分之二，具有产品合格证。具有正常植物油的色泽、透明度、气味和滋味，无焦臭、酸败及其他异味。不得混油其他食用油或非食用油；非转基因。

检定反应：加热试验（280摄氏度）油色不得变深，无析出物。油类执行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提供产品需为市场主流产品且在乌鲁木齐市北园春农贸市场 (<http://www.beiyuanchun.com/>) 或九鼎市场 ([http://www.xj9d.com /](http://www.xj9d.com/)) 可查询。

油的规格：20L / 桶

蔬菜:

水量: 充足、但无过份萎蔫、皱皮。色泽: 正常、无变色, 光泽, 学亮鲜抱。

硬度: 叶菜挺立、瓜菜饱满、结实、无空心、根菜略硬,

机械伤: 相同新鲜条件下无外力造成伤害; 挤伤、压伤、碰伤切口、裂伤等。病虫害: 无虫害、虫嗑、无残虫卵。

形状: 枝叶丰湍、大小适中、曲线谐调。

成熟度: 适中、无米熟过熟、腐烂。

污染: 无污染、残留农药、运输造成的污染。

有包装的菜: 应完整、干净, 蔬菜必须保证新鲜, 且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法要求。

重量: 供菜重量须达到采购人的供货需求重量。

水果:

果实整洁, 成熟度适中, 无裂果及空洞现象, 表皮呈鲜艳, 平滑无污斑, 肉质脆嫩多汁, 无青皮、果身结实、无裂口、异味、无明显机械伤、腐烂等现象。形状、色泽一致, 整齐均匀, 无斑点。

副食品:

1、水产品的质量要求

所需水产品包含但不限于、草鱼、带鱼、虾、虾仁等。

鲜鱼鳞片完整, 有光泽无脱落, 鳃口紧闭, 眼球光亮透明, 鱼鳃鲜红, 结尾完整, 显: 鱼体饱满结实、新鲜, 无腐烂异味, 肉质紧密有弹性, 无离骨脱刺现象; 鲜鱼类来源可靠放心, 无毒、无害、无污染; 鲜活类要求游动活泼, 鱼体健康, 体态匀称, 体色鲜明, 体表光滑, 眼睛亮丽, 鳞片鳍条完好。

2、干货类产品的质量要求:

所需产品包含但不限于: 虾皮、海带、紫菜、海米、香菇、木耳、土豆粉条、红薯粉条、水晶粉、面筋等, 要求在保质期内, 无虫, 硬度适中, 无异味, 不变色, 符合国家标准。

3、豆制品及豆类产品的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标准。

4、干果类产品的质量要求所需干果包含但不限于: 葡萄干、花生米、花生、瓜子等, 在保质期内, 无虫, 硬度适中, 无异味, 不变色, 符合国家标准。其他再加工类食品的质量要求

5、所需的其他再加工类食品包含但不限于: 鸡蛋、馍馍、饅、碱面、盘盘面、面旗子等。

6、糕点类产品质量标准所需糕点类产品包含但不限于：蛋糕、巴哈力、子、粽子等，符合国家标准。

7、糖及调味品产品质量标准

所需糖及调味品包含但不限于：酥糖、奶糖、软糖、果味糖、食用盐、醋、酱油、料酒、香油、味精、鸡精、番茄酱、豆瓣酱、白胡椒粉、黑胡椒、花椒（粒）、八角、白砂糖、冰糖、淀粉、白芝麻、黑芝麻、红油豆腐、朝天椒、辣皮子、辣椒酱、孜然粉、桔子皮、香叶、砖茶等均要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8、牛奶及酸奶产品的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即可

肉类：

牛羊肉、鲜鸡鸭等肉类必须保证新鲜。牛肉（去骨肉、新鲜肉、不带内脏羊尾；每只羊净量不超过25公斤）、鸡鸭肉（鲜肉，净重量，不能为病、老、冻鸡鸭肉）。优先考虑当地产品，价格不得超过当地市场价。

1、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2、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

3、送货人具备健康证

4、价格不得高于市场批发价

5、根据公安局及派出所食堂需求进行送货

6、肉质新鲜、色泽须是肌肉色正，有光泽，脂肪呈乳白色或微黄色。粘度为肌肉外表微干，或有风干膜，或外表湿润，不粘手。弹性（组织状态）为肌肉结构紧密，有坚实感，肌纤维韧性强。不得带伤斑，血瘀，血污、碎骨，病变组织，淋巴结，脓包，浮毛或其他杂质。

7、肉质新鲜、每次进货必须有检验合格证

采购清单

采购单位名称（盖章）：乌鲁木齐县公安局

单位：元

序号	目录编码	品目名称	具体参数及要求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预算小计	备注
----	------	------	---------	------	----	----	------	----

1	C2204 0000	大米、 面粉	<p>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食品 QS 标准。25KG / 袋。抓饭米：一级符合国家标准；大米：一级粳米，符合国家标准。米粒呈椭圆形、颗粒饱满圆滑、粒短、宽而厚、不易碎、胀性小、米色清亮、呈透明玉色状、腹白小、米粒外观好看。千粒重为 17 克左右。非转基因食品、质量安全无害、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禁止使用二次抛光、打蜡、脱粉米。包装为出厂原包装，密封完好。所有产品应有生产日期及有效期、附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报告。面粉基本要求：有“QS”或“SC”标志或政府主管部门认定的认证标志，包装要印有注册商标，品名、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厂家电话号码、出厂日期、产品成份、保质期限，供货时的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三分之二，质量等级、产品标准号、产品合格证，质量符合国家粮食卫生标准。提供产品需为市场主流产品且在乌鲁木齐市北园春农贸市场 (http://www.beiyuanchun.com /) 或九鼎市场 (https://www.xj9d.com /) 可查询。外观：面粉色泽洁白，干燥松散，无结块，无虫害现象，包装完好，符合国家粮食卫生标准。</p>	批	1	80166 80	80166 80	乌鲁木齐县公安局、派出所、警务站食堂食材采购，按照实际用量和合同约定定期结
---	---------------	-----------	--	---	---	-------------	-------------	---------------------------------------

食用油

基本要求：外包装完好，有“QS”或“SC”标志或政府主管部门认定的认证标志、标明品名、厂名、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执行标准、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三分之二，具有产品合格证。具有正常植物油的色泽、透明度、气味和滋味，无焦臭、酸败及其他异味。不得混油其他食用油或非食用油；非转基因。

检定反应：加热试验（280 摄氏度）油色不得变深，无析出物。油类执行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提供产品需为市场主流产品且在乌鲁木齐北园春农贸市场

（<http://www.beiyuanchun.com/>）成九鼎市场

（<http://www.xj9d.com/>）可查询。

油的规格：20L / 桶或 5L/桶

蔬菜

水量：充足、但无过份萎蔫、皱皮。色泽：正常、无变色，光泽，学亮鲜抱。

硬度：叶菜挺立、瓜菜饱满、结实、无空心、根菜略硬，

机械伤：相同新鲜条件下无外力造成伤害；挤伤、压伤、碰伤切口、裂伤等。病虫害：无虫害、虫嗑、无残虫卵。

形状：枝叶丰湍、大小适中、曲线谐调。

成熟度：适中、无米熟过熟、腐烂。

污染：无污染、残留农药、运输造成的污染。

有包装的菜：应完整、干净，蔬菜必须保证新鲜，且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法要求。

重量：供菜重量须达到采购人的供货需求重量。

		水果	果实整洁，成熟度适中，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表皮呈鲜艳，平滑无污斑，肉质脆嫩多汁，无青皮、果身结实、无裂口、异味、无明显机械伤、腐烂等现象。形状、色泽一致，整齐均匀，无疤点。					
--	--	----	---	--	--	--	--	--

副食品

- 1、水产品的质量要求
所需水产品包含但不限于、草鱼、带鱼、虾、虾仁等。
鲜鱼鳞片完整，有光泽无脱落，鳃口紧闭，眼球光亮透明，鱼鳃鲜红，结尾完整，显：鱼体饱满结实、新鲜，无腐烂异味，肉质紧密有弹性，无离骨脱刺现象；鲜鱼类来源可靠放心，无毒、无害、无污染；鲜活类要求游动活泼，鱼体健康，体态匀称，体色鲜明，体表光滑，眼睛亮丽，鳞片鳍条完好。
- 2、干货类产品的质量要求：
所需产品包含但不限于：虾皮、海带、紫菜、海米、香菇、木耳、土豆粉条、红薯粉条、水晶粉、面筋等，要求在保质期内，无虫，硬度适中，无异味，不变色，符合国家标准。
- 3、豆制品及豆类产品的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标准。
- 4、干果类产品的质量要求所需干果包含但不限于：葡萄干、花生米、花生、瓜子等，在保质期内，无虫，硬度适中，无异味，不变色，符合国家标准。其他再加工类食品的质量要求
- 5、所需的其他再加工类食品包含但不限于：鸡蛋、馍馍、饅、碱面、盘盘面、面旗子等。
- 6、糕点类产品质量标准所需糕点类产品包含但不限于：蛋糕、巴哈力、子、粽子等，符合国家标准。
- 7、糖及调味品产品质量标准所需糖及调味品包含但不限

于：酥糖、奶糖、软糖、果味糖、食用盐、醋、酱油、料酒、香油、味精、鸡精、番茄酱、豆瓣酱、白胡椒粉、黑胡椒、花椒（粒）、八角、白砂糖、冰糖、淀粉、白芝麻、黑芝麻、红油豆腐、朝天椒、辣皮子、辣椒酱、孜然粉、桔子皮、香叶、砖茶等均要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8、牛奶及酸奶产品的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即可

肉类

牛羊肉、鲜鸡鸭等肉类必须保证新鲜。牛肉（去骨肉、新鲜肉、不带内脏羊尾；每只羊净量不超过 25 公斤）、鸡鸭肉（鲜肉，净重量，不能为病、老、冻鸡鸭肉）。优先考虑当地产品，价格不得超过当地市场价。

1、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2、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

3、送货人具备健康证

4、价格不得高于市场批发价

5、根据公安局及派出所食堂需求进行送货

6、肉质新鲜、色泽须是肌肉色正，有光泽，脂肪呈乳白色或微黄色。粘度为肌肉外表微干，或有风干膜，或外表湿润，不粘手。弹性（组织状态）为肌肉结构紧密，有坚实感，肌纤维韧性强。不得带伤斑，血瘀，血污、碎骨，病变组织，淋巴结，脓包，浮毛或其他杂质。

7、肉质新鲜、每次进货必须有检验合格证

项目预算总金额	80166 80	
---------	-------------	--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本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的为准)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址：

邮编：

联系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址：

邮编：

联系电话：

1. 定义

1.1 “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文件，包括所有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标答疑记录、澄清说

明、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的所有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

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1.3 “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服务和其它

材料。

1.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等其他类似的责任。

1.5 “甲方”、“买方”、“招标方”均系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

及服务的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采购单位）及社会代理公司。

1.6 “乙方”、“卖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1.7 “验收”系指甲方依据国家技术规范及本合同的约定，对货物规定接受

合同货物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 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 交货时间及地点

3.1 批次订货以订货单为准，临时订货以通知为准。

3.2 乙方保证按照约定时间将甲方所定的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如果因送货地点错误、送货时间延误而造成甲方工作不便，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价格的确定

4.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对报价表货物内容进行扩充和缩减。

4.2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乙方为其所供货物和服务而要求甲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5. 专利权

5.1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

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 乙方的交货价

6.1 乙方负责安排自发运地至甲方现场的运输，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6.2 交货日期以货物到达甲方现场为准。

6.3 乙方装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或采购方要求供送的货物品牌、名称、数量、重量等规格，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7. 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7.1 除另有规定者外，本合同价款将由采购人直接向乙方支付。

7.2 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8. 食品质量、卫生与安全

8.1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办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关食品安全管理的规定。乙方对提供货物的质量、卫生、食品安全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均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卫生、食品安全标准。乙方提供的货物属于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的，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经过QS质

量认证。

8.2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该类食品规定的条件和期

限内不发生食品质量变异，否则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8.3 提供采购货物的“质量检验报告”：提供产品在半年内由国家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检验报告”，自检报告无效。

8.4 其他货物合格证明材料：按照国家规定，个别产品生产企业（厂商）必须具备的其他生产资格证明文件。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规定，个别产品在新疆

销售必须具备的其他生产资格证明文件。

8.5 禁止向甲方提供不符合食品卫生安全的食品及原辅材料

。

9. 包装要求

9.1 采用定型包装的货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对产品包装的有关规定。包装上

必须有明确的生产日期、等级、保质期。

9.2 甲方须妥善保管好乙方供货用的周转包装器具，如有缺失或损坏，甲方

应照价赔偿。

10. 货物的储藏

10.1 乙方不对供应甲方的货物进行长时间的储藏；乙方保证所有外购的货物

自批发、采购地点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的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

10.2 乙方向甲方保证具有对各类货物进行冷冻储藏或保鲜储藏的设施，所有

储藏设施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和规范。

10.3 乙方保证建立了严格的仓库管理记录档案，详细记载进入、搬出货物的

种类、数量和时间。

11. 货物的运装

11.1 除甲方临时订货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不得敞露运输。

11.2 货物装卸必须做到轻装轻卸。

11.3 乙方负责将所有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负责卸货并搬运至甲方指定堆放场地。

11.4 乙方保证周转容器与运输车辆要专用，做好清洁卫生，防止食品在运输过程中受到污染。

12. 验收与检查

12.1 乙方按照甲方订单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人员应及时对乙方货物进行验收，甲方不得无故拖延。

12.2 产品规格型号按约定标准验收，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按国家标准、部委标准、行业标准中最高标准验收。

12.3 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全责。

12.4 货到现场双方人员验收签章交接后，由乙方人员负责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场所，如甲方后期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负担。

12.5 产品直接运到现场，由甲方、乙方及有关专业人员进行检验，买卖双方代表签章。

12.6 所有供应商的货物，必须去除外包装、鸡蛋盘、及其他掺杂物，在进行净重验收称重。

13. 索赔

13.1 乙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合负有责任，甲方在规定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服务、安装与验收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提出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3.1.1 乙方由于材料质量问题同意甲方拒收材料并把被拒收材料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甲方，乙方承担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本息、安装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材料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13.1.2 根据材料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金额，依买方主张，

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

13.1.3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被乙方接受。若乙方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更长一些时间内，未能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乙方向甲方赔偿货款金额的 10

倍的罚金。

14. 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14.1 乙方应按照“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交货期交货和提供服务，并交付

甲方验收使用。

14.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乙方逾期交货及逾期交付使用期由乙方承担逾期违约金，具体逾期违约金标准为每逾期 1 日支付买

方合同总价款 4‰的逾期违约金，或终止合同。

14.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可能延误的时间同时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或终止合同；同时保留按第 14.2 条规定对乙方进行制裁的权力。

14.4 对乙方发生不履行合同或供货价高于市场同期批发价等违约行为，甲方视情节轻重按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中止合同 3 个月、解除采购合同等。乙方仍然不能履行义务的，由甲方报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监管部门可依法对其采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的处罚措施。乙方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采

购人有权按实际经济损失要求乙方进行赔偿。

15. 不可抗力

15.1 签约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

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5.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等形式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

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6. 纠纷处理方式

16.1 双方发生纠纷，向招标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17. 违约终止合同

17.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十日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

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

货物。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3) 因向用户或采购人员提供非法利益和不开具正规发票等原因，累计被投诉三

次(经查证属实)，取消其协议供应商资格；

17.2 一旦甲方根据第 17.1 款终止合同，甲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未交付部分的货物。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的价格差及额外费

用。但是，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7.3 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承担相应的

法律责任。

18. 合同修改

18.1 欲对合同条款做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

修改书。

19. 转让与分包

19.1 除甲方事先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

下的义务。

19.2 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

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0. 适用法律

20.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

21. 通知

21.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2. 合同生效及其他

22.1 在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加盖公章后生效。

22.2 下述文件将作为合同附件， 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并与本合同

具有同等效力；

(1) 招标文件；

(2) 中标通知书；

(3) 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询标过程中的书面答疑记录。

22.3 本协议未尽事宜， 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制作格式
(仅供参考)

正本(或副本)

XXXXX 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及公章）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地址：

被授权人及联系电话：

20 年 月 日

一、投标文件编制顺序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仅限于）下列内容：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开标一览表；
- （4）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5）近年内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
- （6）项目服务方案；
- （7）产品质量承诺与保证措施；
- （8）偏离表；
- （9）其他有利的投标资料及证明文件等；
- （10）投标单位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注： 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仅限于上述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提供。

2. 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排投标文件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

二、其他有关附件格式范本

(一) 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及标项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_份。

- 1、开标一览表
- 2、商务、技术文件
- 3、投标保证金，形式_____，金额为_____。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同意如下：

1、我单位愿以《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报价并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承担本项目的全部工作。

2、我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如有），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任何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质疑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4、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方、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合法的和准确的。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 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

5、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7、我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司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版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利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版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邮编：

电 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20____年__月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采购人)：

兹证明 同志在我单位任 (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 (亲笔签字或盖章)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电话号码： 邮编：

投标单位： (全称) (盖章)

日 期： 年月日

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背面)
---------	---------

注： 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必须是亲笔签名或相关主管行政
部门备案的法定代表人印章。 不得使用其他印章或是电子版签名。

2. 投标文件中须放置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投标的，
在开标现场须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并携带法人的身份证原件（本授权
书原件一式两份， 一份密封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一份 现场查验
）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 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委托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

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背面）
---------	---------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日期：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	报价	备注
1	副食品、蔬菜类、干鲜果、肉类等	折扣小写： %;	
(一) 小计：		小写： ; 大写： ;	
2	面粉 (25kg/袋)	小写： 元; 大写： 元;	不得高于市场指导价，且包装符合行业规定。
3	大米 (25kg/袋)	小写： 元; 大写： 元;	
4	食用油 (20L/桶)	小写： 元; 大写： 元;	
(二) 小计： (=序号2+3+4)		小写： 元; 大写： 元;	
<p>交货期(或服务期)： 一年;</p> <p>备注： 试用考察期限： 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的三个月为试用考察期； 试用期间若中标单位 出现下列情况： 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及时安排食材的配送、或经采购人日常随机检查(包括满意度调查) 的检查考核中出现服务质量未达到采购人的配送标准达二次及以上， 均视为中标人违约， 采购人有权视具体情况， 随时取消该单位的中标资格， 且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对此投标人必须承诺不得有异议， 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p>			

注： 1. 表中大小写不一致时， 以大写为准。

2. 此表中(一)的报价参照供货当日北园春网站(www.beiyuanchun.com)最新公布的“价格行情”中的各类的中间价报折扣， 本项目按折扣计算报价得分。最终报价均为到货价(此价格包括物品储藏、运输、搬运装卸、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结算时以每日签收单的数量、单价为依据。

3. 本项目的报价均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4. 折扣示例： 如折扣八折小写为80%。

（四） 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投标人基本情况（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文件 3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6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汇款凭证或财务收据等）

文件 7 信用查询记录（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结果，打印网页查询结果）

文件 8 中小微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文件

文件 9 本项目招标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 必须加盖公章，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参考格式：

4-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本表格式仅供参考，各投标人可根据企业自身情况编制本表）

企业注册名称		建立日期	
企业详细地址		企业性质	
企业法人代表		技术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企业资质等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业务范围			
企业职工及组织机构	企业总人数、具有技术职称的工作人员等情况。		
企业简介			

注：本表格式仅供参考，可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填列本表。

4-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3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

投标人的母公司、子公司（含控股公司）关联企业等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填写	
1	投标人的母公司及其母公司的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叙述或附图表示投标人的母公司及其母公司的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2	投标人的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叙述或附图表示投标人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3	投标人的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的情况	
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的情况	
5	单位的主要人员在其他企业任职情况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____年__月日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全面地填写“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若因投标人故意隐瞒，一经查实，将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以弄虚作假行为处理。

2. 如投标人无上表中所述的相关情况，则投标人可在相应表栏中填写“无”。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

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4-6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须确保到账，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可将缴纳证明材料的复

印件粘贴在此处）。

4-7 信用查询记录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

间止（该时间段内任一时间）。

附网页查询结果的截图证明。

备注： 1、以下《中小微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选用。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

4-8 中小微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文件等（如有）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

填报。（若投标文件中无上述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小、微企业的相关优惠。）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知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

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

(五) 近年内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人	主要内容	完工时间	备注
...		

我单位承诺以上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注： 1. 按采购人要求的内容及范围提供同类项目业绩。

2. 本表后须附清晰可辨的、真实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能体现有本次招 标采购的相关内容）。如未附证明材料或工作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将不予认定。有效业 绩的认定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业主评价证明（如有）。

4.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 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六）项目服务方案

（根据需要编写，格式自制）

根据自身情况及需求自行编制，可包含（但不仅限于）如下内容：

1、服务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配送方案及应急处理方案、培训方案，服务明确响应时间、出现质量问题解决时间、服务响应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配送车辆安排等相关信息及证明材料。

2、拟投入人员情况（可附表说明）

3、车辆设备（包含完好率的说明）等情况；附提供《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

或是车辆租赁协议复印件、车辆图片等证明。

4、运输、供货保障措施等；

5、对质量问题的处理等；

6、产品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等；

7、提供专门台账档案等；

8、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等；

9、投标人为其它需要的资料；

10、应急预案；

11、……。

注：1、内容中若需要表格请投标人自行编制。

2、项目实施方案应针对本项目情况，投标人各自按照合理组织本项目应采取的措施，本着有利于为完成本项目的采购、服务、质量等要求，体现实现技术目标的可行性和先进性。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岗位	身份证号	从事该岗位年限
1						
2						
3						

注：

1、本表后须提供以上人员的身份证、健康证等相关证书的复印件；

2、上表中需填写拟投入本项目的全部人员，如中标后，作为首批进场人员按时进场不得更换，如有特殊原因（如身体状况原因或其他外界因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且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按违约处理，执行合同条款中的违约条款。

(九) 其他有利的投标资料及证明文件等

- 1、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如有）；
- 2、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如有）；
- 3、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如有）；

4、其他有利于投标的资料等（投标人认为投标文件范本尚未涵盖的信息内容）。

注意事项：供应商认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投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其他佐证文

件、资料、声明及承诺等（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竞标供应商单位公章），

非国家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由专家小组评审其有效性。

(十) 投标单位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1）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____年__月日

承诺书（2）

投标单位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次（项目名称）投标前三年内，无以下行为：

重大违法行为；

商业贿赂行为；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各种行为；

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投标、报价资格，若

为预中标、成交人，也自愿放弃中标、成交资格。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 年 月 日